



世界历史文库
World History Library

下册

欧洲史

J.M.罗伯茨 著 李腾 史悦 刘旭 黄小洁 毛佳鹏 魏孝稷 译

The Penguin History of
Europe



中国出版集团
东方出版中心



世界历史文库
World History Library

下册

欧洲史

J.M.罗伯茨 著 李腾 史悦 刘旭 黄小洁 毛佳鹏 魏孝稷 译

The Penguin History
of Europe



中国出版集团
东方出版中心

第四卷

欧洲的时代

随着欧洲的近代化，世界历史这个主题开始变得清晰起来。首先，人们可以从经济的相互联系中看到世界历史的存在；其次，世界历史也以政治和外交体系的面目出现。如今，世界历史已经进入到了它的最终阶段，也就是文化和知识的综合化。世界历史以及它的这种进程并不是人为计划的。整个过程一直显得比较凌乱且不完整，而且人们经常意识不到这个进程。在世界的各个地方，它的发展既没有在时间上同步，也没有遵循相同的方式。20世纪初，种族仇恨在巴尔干依然蔓延，这和人们在巴黎与柏林过的现代生活显得格格不入（而且世界的其他角落还有很多人生活在石器时代）。不过，欧洲的通讯、技术和帝国政府已经能让许多的理念和实践逐渐实现共享，同时也渐渐侵蚀着其他大陆上那些古老、根深蒂固的文明传统的势力与影响。由于各种机构组织和意识形态的传播，物质生活的潮流也渐渐趋向于建构一个与这些倾向和进程相适应的世界。有人把19世纪描绘成“欧洲的时代”，这一时期欧洲所作出的成就以及在欧洲发生的事件，都毫无疑问地印证了这一描绘。

不过对于欧洲那些不断扩张的大国和他们在世界各地树立的威权来说，只有从这些社会和文明的外部观察，才能看出一些相互联系和统一的特征。欧洲人有意无意地利用他们新的统治力来使世界同一化，并强制性地推广那些得到了他们共同承认的“欧洲”标准。不过与此同时，他们彼此之间的内斗并没有停止，并且他们还强调那些在各自看来是根深蒂固的差异。由于欧洲自身迅速但不均衡的快速发展，这种差异性被扩大了。欧洲可以说第一次变得政治化、世俗化、个性化和工业化了。人们发现自己的生活正经历着巨变，比他们前几代人所经历的更加剧烈。这些变化中有很多在持续发生，且越来越快，直到20世纪。

第十六章 新 政 治

343

一个革命的时代

19世纪的欧洲史(正如18世纪那样)大多还是战争和冲突的历史。虽然不是唯一的原因,但导致这种局面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某些政治观念和政治制度在大陆的传播和认同。到20世纪初,欧洲人对主权国家的认同达到了巅峰。主权国家的至高地位在原则上已经无懈可击,除了无政府主义者和教皇的支持者依然反对它。那个时期,其他的一些主要政治思想,只要遵循着一定的基本原则,都得到了前所未有的支持。这个原则就是从民族国家和民族主义出发来使权力合法化并规范对权力的使用。另外在1900年还有一种观念,这种观念并没有完全成型,仍然受到质疑,甚至在某些国家还遭到抵制,这就是民主的理念。这种理念认为让大众更广泛地参与公共事务是必要的、令人向往的,甚至是必然的。最终,在19世纪末,无数欧洲人开始支持社会主义这一19世纪初闻所未闻的信条。不管是否愿意接受,就连欧洲最反动的统治者也在1914年被迫同意将这种观点纳入考虑的范围。

在18世纪,另外一个政治词汇有了新的含义,这就是“革命”。传统上这个词仅仅被用于表示政府构成的更替,而非一定意味着暴力流血。当大臣更替的时候,人们可以在特别法庭上使用“革命”这个词。

而在 1789 年之后,情况就完全不同了。在 19 世纪,这个词汇经常在政治家和焦躁不安的大众的观念里流传。人们开始设想一种新的革命,一种与过去的彻底决裂,以表面上或暗含的暴力为特征。这种革命可能导致无法预计的彻底变革,包括社会、经济和政治上的巨变。此外,这种对革命的新看法超越了民族国家的界限;从对革命现象的描述中,我们可以发现许多普世性和广泛具有的特点。即便强烈反对这种革命诉求的人也不得不同意,这种新的革命是这个时代政治的基础。

虽然 19 世纪是个在政治上疾风骤雨的时代,但并非所有的政治变革都能被冠以“革命”之类的词汇。不过我们依然可以说这是一个“革命的时代”。究其原因,在这将近一个世纪的时间里,有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多的政治动荡,并且都以激进和暴力为特征。不过这些革命有很多都失败了,还有很多偏离了人们起初的设想。除此之外,如果我们变通地理解革命这个词,把那些政治集团快速或者基础性的反常的更替也算进去的话,我们就能发现这个时代有许多非暴力性的政治变革达到了革命性的结果。

第一个跨海的欧洲国家

在欧洲历史的新纪元里,第一场政治革命却发生在欧洲之外,时间是在 18 世纪结束之前。这场革命即第一个不列颠帝国的解体。1763 年,不列颠帝国在北美的统治正值巅峰。他们从法国手里夺走了加拿大,同时也击溃了法国在密西西比河谷地区的防御壁垒,法国希望通过这些壁垒阻挡不列颠的 13 个殖民地,不让他们侵入西部地区,现在看来已经不可能了。一时间有很多人认为去除法国的威胁并不会加强不列颠对北美的控制,反而会削弱它。殖民者(他们的数量比欧洲的几个主权国家的人口加起来还多)中有很多人都不是纯正的英国人,甚至母语也不是英语,他们并不完全忠心于汉诺威王朝的统治。他们的经济利益和帝国的霸权并无瓜葛。加上殖民地和伦敦之间相去甚远,不列颠政府很难真正地控制他们。

1763 年的《巴黎和约》很快惹出了麻烦;新的问题立刻跃入了人们

的视野。那些唾手可得的西部土地如何处置？殖民者被允许对那些土地展开哪些活动？统治加拿大产生的新问题应当如何处理？随着殖民者对西部地区侵入力量的加强，印第安人开始进行反抗运动，这也迫使不列颠政府必须当机立断。帝国政府随即宣布阿勒格尼山脉以西的地区属于帝国。这立刻引出了一系列殖民问题。随后，不列颠政府开始与印第安人进行关于土地条约的谈判，并且用守备部队将政府人员和殖民者彼此隔离开来，这些举动引起了更大的不满。之后 10 年里，殖民地独立这个一直孕育着的潜在可能性慢慢浮出水面，独立的时机业已成熟。不过这一进程的快慢一直取决于不列颠政府的主动性。殖民地人民对此深感不满，一开始他们进行了一系列抵制活动，之后发展成了叛乱。殖民地的政治家们为了让他们的追随者变得更加激进，采用各种挑衅英国的方法。政治家们声称，殖民者以前最重要的实际自由权利正在受到威胁。

美国革命

345

1763 年	《巴黎和约》结束了“七年战争”（也称“乔治国王”战争）。
1764 年 7 月	税收名目的增加激化了殖民地的躁动不安。
1773 年	“波士顿倾茶事件”标志着反抗英国税收的开始。
1775 年	列克星敦的枪声以及美国独立战争的首次流血冲突。
1776 年	《独立宣言》在费城签署。
1777 年	萨拉托加大捷。联邦条例宣布美利坚合众国成为独立殖民地。
1778 年	法国与美国签署同盟条约。
1779 年	西班牙加入对英国的战争。
1781 年	英国在约克镇投降。
1783 年	大英帝国和美国在巴黎签署条约，承认美国独立。

所有的英国大臣都认同一个原则，那就是不管政策上是否有分歧，美利坚人应该缴纳税款，用以维持他们的防务和帝国向那里输送的日常用品。英国不论是试图强征殖民地的食糖进口税还是依据某些法律文件增收印花税，这些行为都会涉及另外一个原则性的问题。显然英国的政客和美洲殖民地的纳税人对这一问题都心知肚明，那就是这些税收立法行为都是由英国议会单方面决定的。那时，通常的增税行为都已经在殖民地当地的会议中进行讨论了。实际需要研究的问题是，

英国国会是否应该有超越殖民地的最高立法权。

当暴乱来袭的时候,通常都会颁布禁运法令,并伴有愤怒的抗议,但如今伦敦政府已经不再使用这些陈旧的手段。他们换了一种方式,对输入殖民地的日常用品课以重税。由于这种税并非内部税收,管理权通常也都掌握在帝国手中,所以这种方法看起来更加有效。但是如今,美利坚的激进政治家对他们的人民灌输了新的思想,他们坚信既然一个立法机关中没有他们的代表,那么这个机关作出的税收决议就不应该被认同。这一思想直接攻击了英国政府,而非英国皇室。殖民地内发生了更多的暴乱和抵抗运动(虽然当时还没有“抵抗运动”这种说法),1770年,在这些此起彼伏的抵抗运动中,发生了一次“波士顿屠杀”事件,该事件在反殖民运动的历史和传说中都很有分量。在这次事件中,可能有五名左右的暴乱者被英国士兵击毙。

不列颠政府又一次妥协了。但不幸的是,不列颠政府意识到,现在问题已经超越了税收的范畴。国王乔治三世曾说道:“我们既不能全然控制他们,也不能完全失去他们。”不过这话说得已经有点迟了。殖民地问题的焦点虽然集中在一个地方,但实际上相同的征兆已经遍及整个殖民地了。到1773年,激进分子毁掉运茶船的时候(也就是波士顿倾茶事件),不列颠政府所面临的问题已经变成:我们还能否继续维持对马萨诸塞殖民地的统治?

乔治三世以及他的首相和大臣们都认为如今已经没有可以妥协的余地了。国会通过了强制性的法案试图控制住波士顿。同时在1774年,英国国会通过了《魁北克法案》,这一法案对于加拿大的未来发展无疑是仁慈和正面的,但是却激起了美利坚的强烈反对。很多人反对该法案给予罗马天主教的保护(英国希望通过此举尽量平稳地通过更换统治者来控制住法语加拿大地区),另外一些人则认为将加拿大的领地向南扩展到俄亥俄地区会大大阻碍他们向西部发展的脚步。同年9月,在费城召开了一次由各个殖民地代表参加的大陆会议。会议决定断绝与英国的贸易联系,并且要求废除大部分现存的殖民地法律,包括《魁北克法案》。

至此,武装冲突看来已经不可避免。殖民地的激进政治家们促成美国独立的思想已经昭然若揭,殖民地的人民也都对此心知肚明。不过现在回想起来,独立这一思想发展成型的速度也确实快得惊人^①。不过对于任何18世纪的帝国政府来说,要理解这一想法还是有一定的困难。虽然很明显美国不会屈从于英国的统治,但是英国政府直到对于殖民地进行法律层面的威慑已经毫无效果,殖民地已经无法控制的时候,才极不情愿地诉诸武力。最终,危机终于降临。1775年4月,一队在列克星敦抓捕马萨诸塞殖民地武装的英国士兵遭遇了袭击,随之而来的是美国独立革命的第一次行动。在此之后一年多的时间里,殖民地的领导人终于统一了认识,坚信必须要完全从英国的统治下独立出来。由此,1776年7月,《独立宣言》诞生了,一切的争论也都随之转移到了真刀真枪的战场上。

英国后来战败了,原因包括地理因素,美国将领指挥得当,法国的参战报了1763年的一箭之仇,而西班牙的介入则打破了海军力量的平衡。同时英国在战场上也畏首畏尾,因为他们不愿意用军事胜利来打击美国民众,让那些本来愿意投靠英国的人也断绝和他们的联系,并激起反叛者们最擅长的自由解放运动。他们最重要的目的只能是打开一道和平之门,劝慰殖民地重归英国统治。在这种情况下,美国和法国波旁王朝的结盟更是致命的。1781年,当一队英国军队发现他们在约克镇陷入美国陆军和法国海军的包夹时,英国的军事遭遇了决定性的失败。虽然只有大约7000名士兵在这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投降,但这成了英国军队最大的耻辱,也标志着英帝国统治的终结。随之而来的是停战谈判,两年之后,英国签署了承认美国独立的条约,英国方面同意美国的领土可以到达密西西比河流域(这也奠定了美国国家版图的基础)。

^① 一位历史学家评论道:“在1776年,托马斯·潘恩和大部分美国人来说都已经是习以为常的观念,12年前对他们来说还是十分富有挑战性的理念。”(R. Middlekauff, *The Glorious Cause*, New York, 1982, p. 3.)

虽然由于美国革命，欧洲对于这块遥远的大陆的关注已经越来越少，不过还有一些东西值得我们讨论。这个西半球上的新国家的出现——尤其还伴随着西部地区蕴藏的大量资源——在各种层面上都是革命性的改变。不过当时欧洲人并没有充分认识到这一点，主要是因为相对于美国的潜力，这个新国家的孱弱更加明显。实际上，它还远没有成为一个真正的国家，各个殖民地都还不够强大，并且相对独立，很多人都料想他们会陷入各种争执中从而分崩离析。不过美国也有一个非常重要的优势，就是他们和欧陆相距甚远，这样他们可以在没有外来干预的情况下处理各种问题，这也成为之后美国发展的一个关键性的有利因素。接下来的六年里，一些美国政治家们凭借这些优势，作出了许多决定。这些决定日后将会塑造我们今天的世界，当然这个世界里也包括欧洲。

美国和欧洲的观念

在战争的背景下，美国人通过了《联邦条例》，其中规定了美利坚合众国的名称。和平的时光让人们逐渐意识到，只有这些条例远远不够。最终在 1789 年，诞生了一部宪法。同年 4 月，美国战时的军队司令乔治·华盛顿宣誓就任这个崭新的共和国，同时也是第一个独立的，曾是欧洲殖民地的国家的第一任总统。18 世纪的欧洲几乎没有共和政体，这种体制也没有得到广泛认同。在欧洲人熟悉的历史上，意大利古老的共和制城市国家并没有比更早的罗马和雅典的古典共和制度有更为先进的地方。而人们对于古代共和制的印象，一方面是一些领导人富有传奇色彩的统治方略，另一方面是各个派系同样为人诟病的内讧。欧洲的共和主义者也很少，尽管仅有的那些人也吵吵嚷嚷，但是他们的影响总归很小。而在人们的印象中，这种体制如果说能成功的话，也只能是在小的城市国家里。因此观察家们普遍对美国的前景不抱希望。也正是出于这个原因，日后美国的成功对于欧洲传统的共和体制观念产生了极大的震动。不久以后，欧洲人的政治改革就将尝试从美国的共和体制中汲取养分。而其他尝试从欧洲人的统治下独立的殖民地亦

将如此。

尽管如此,美国的新宪法还是深深地植根于欧洲(尤其是英国)的历史经验中。新的国家法律体系除了吸收习惯法的原则外(几年之后,法国的地方性法律也反映了同样的问题),政府在实际组织上还参考了英国的宪法理论,在行政机关的顶端安排了一个类似君主的职位(尽管是选举产生的,也没有王冠)。美国的国父们选取了他们所知的最好的宪法,并且对宪法进行了改良,依据美国的政治和社会环境对具体内容进行了修改。他们没有选择那个时代里欧洲更加盛行的政府改革方式,也就是君主专制体制,即使是更加“启蒙”的形式也没有入他们的法眼。

348

美国通过采用联邦制度的原则,自觉地同英国宪政模式决裂。之前的殖民地从没有想过要建立一个全新的政府来对抗宿主,因为他们对英王乔治的政府非常信任。联邦政治的结构也为多样化的殖民地现状提供了一个解决方案,就像新政府的座右铭所宣示的那样,他的理念是“合众为一”(*e pluribus unum*)。随着时间的流逝,这种联邦制度强烈吸引着19世纪欧洲的自由主义者。他们将之视为调和统一与自由的关键方式。在一个半世纪的历程中,英国政府也把它作为处理殖民地问题的重要的备用手段,而一个新的欧洲国家也将采取这种方式作为宪法的框架,这就是德国。

另外一个对欧洲影响很大的理论是美国宪法最开头的几个字:“我们也即人民(We the People)。”他们加入这句话似乎出于偶然,因为在1789年的美国政治现状中毫无民主的特征,甚至在美国的国父中有好几位都十分畏惧甚至憎恶民主制度。尽管如此,人民主权(*popular sovereignty*)的理论无疑是缘起于此。这使得美国宪法与英国宪法理论以及欧洲的普遍思想大相径庭;合理的统治权力来源于民众对自己被统治给予的认同(早在《独立宣言》中就有过类似的叙述),这种民主制度的采用对于传统思想来说是重要的突破,虽然这种制度也无法解决所有政治统治的问题。所以说美国革命在世界史上的里程碑意义并不完全来自它的直接影响。随着一代一代的延续,这个崭新的美利坚

合众国将成为一个众望所归的国家,那些希望让整个世界重归自由的人们将会聚焦于此。就像一个美国人所说,这是“世界最后的和最好的希望”。

美国革命产生了很多长期影响,不过在短期内,它对于英国之外的欧洲国家影响有限。18世纪80年代,在一些较小的国家(联省共和国和瑞士的日内瓦地区最为主要)也发生了被称为“革命”的动荡或者骚乱,当时的人们有时会把美国的例子和这些革命联系起来。但是美国革命对于欧洲的影响中,最为显著的是影响了那些作为盟军参与革命战争的法国人。这些人很快就会被卷入到另一场由其他力量推动的革命洪流中。这些法国人的观念,加上本杰明·富兰克林和托马斯·杰斐逊两位曾经出使过法国的要人的努力,最终形成了法国流行思想中微小但非常重要的一部分。他们促使革命的观念在那个年代“流行”(*à la mode*)起来,为法国即将发生的最重大的政治事件做了铺垫,这就是法国大革命,虽然这个国家革命频繁,但是这一专有称呼从未改变。

法国大革命

这里所说的“事件”是一个历史学科专门造出的词汇,仅仅用来代指那一系列可以相互区别、接连发生的事情中的某一件,而这些事情往往被认为是较大的历史进程的“真正”的起点。“法国大革命”就是一个混乱的、始料未及的、前所未有的,以及至今仍然难以想象的事件的汇集。当时的情况与其说是拧开了开关,不如说是打开了煮着沸水的锅盖或者山崖突然崩塌。在1789年(传统上认为革命开始的年份),没有人能意识到马上会发生什么,没有任何先兆。另一方面,法国人认为正在发生的动荡距离自己的本土都非常遥远,而且也都按照他们的预期进行着,尽管后来证明这些都是一厢情愿。而在当时的法国,如果有重大的变革,就势必会演变成国际事件。因为当时的法国是俄国以西的欧洲最强大的势力。法国在学术和艺术领域发展迅速,也是其他国家效仿的榜样;由于法语的规范和文雅,欧洲人普遍都很熟悉法语,因而在巴黎的思想探讨能够很快在整个欧洲获得反响。在1789年之后那

段风起云涌的日子里，这些传统观念依然影响很大，即使是那些有意无意地推动了革命发展的人，依然还是宁愿向过去寻求答案，而并不关注未来。

18世纪80年代，英法之间长期存在、时断时续的竞争成为对法国影响巨大的历史因素。法国为了参与美国革命战争以便打击他们的老对手，付出了财政上的沉重代价。而这场战争除了让英国丢了脸之外，法国也没有获得任何好处，反而在它高筑的债台上又增添了一层负担，这些债务是17世纪30年代以来，法国的统治者在欧洲称霸的代价。1774年登基的路易十六是一位年轻、有些迟钝，原则性强且用心良好的国王。路易十六及其治下的大臣们试图偿清法国债务，将国家从财政重压之下解放出来。但是没有成功，他们只能面对失败，无计可施。整个18世纪80年代，国家财政破产一直威胁着法国。

社会和政治的现状也妨碍着法国更好地处理财政问题：主要的阻碍就是特权、特殊豁免权和法定期限权。在18世纪的欧陆各国都存在着一个很明显的悖论，那就是专制君主如果想要侵犯大众从中世纪的法规那里继承来的自由和权利，也就必然会威胁到自身统治的基础。而18世纪80年代，更多的法国人并没有看到这些，他们认为法国要脱离眼前的困境，就必须改革政府和法律的体制。有些人甚至想得更远。他们认为政府没有能力将财政负担公正合理地分担到各个阶级的肩上，并将此看做各个阶层普遍要求改革的典型理由。这个问题开始被一系列对立的词汇所形容，认为这是理性和迷信、自由和奴役、人道主义和贪婪的对立。最终，各色言辞都集中于一个典型的问题上，这就是法定特权，被人们看成不平等的化身。而由此激起的愤怒则都投向了贵族阶层，不过这个阶层包含的人很多，他们之间也各不相同（在1789年的法国，贵族男性大概有20万至25万），很难从文化、经济或是社会角度寻找他们的共同特点，他们彼此之间也有着不同的政治倾向。但是有一点是相同的，贵族们都享有法律上的特殊地位，根据他们等级的不同，享有不同的特权。

350

这种特权只有和贵族们达成协议才能废止，但是到1788年，这种

对于皇家官员(通常都是贵族)和国王本人的特权的屈从已经开始减弱了。政府虽然已经认识到冲突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依然试图通过法律渠道来控制局面。法国曾经具有的最接近全国性代表机构的是三级会议(Estates General),分别由贵族、僧侣和平民代表参加,最后一次召开三级会议是在1614年。政府寄希望于用这种大家都认可的代表机构来获得足够的道德上的控制力,以便使得增税的财政特权法案得到通过。不幸的是,虽然三级会议这种解决办法被政府寄予厚望,但是三级会议具体有哪些职权,却并不十分明确。对此人们众说纷纭。一些激进分子说三级会议可以制订国家法律,而且这些法律要高于那些从古至今延续而来的法定特权。

如今政治危机又节外生枝,而且迫在眉睫了。从18世纪30年代开始,法国的人口增长比上一个世纪已经有所减缓了,但是其速度仍然超过了农产品产量的增长。这使得农产品价格的通货膨胀有增无减,受害最严重的就是穷人,大部分法国农民几乎或者根本没有土地。法国政府为了渡过财政危机,不仅借款,也直接或者间接增税,这些压力最终都落到了穷人头上,而地主们为了维护自身利益,不断地降低工资,提高租金和各种费用。在整个18世纪,穷人们的生活越发艰难和悲惨。而18世纪80年代末,在普遍的贫困景象之外,其他灾难也接踵而至。农业歉收、牛群染病、经济衰退,这些都令法国不稳定的经济状况雪上加霜。最终,1789年的三级会议在一种群情激愤的背景下召开了。无数生活穷困潦倒、千方百计寻找出路的法国人,非常热切地希望寻找和谴责那些应该为这些弊病负责的人,而且他们抱着不切实际却又十分热忱的想法,指望他们信任的国王能帮他们改善这一切。人们都毫不怀疑,只要国王知道了人民的愿望和需求,他就会作出必要的变革。

政府无能、社会不公、经济艰难、改革的愿望十分强烈,这些因素的复杂互动最终催生了法国大革命。人们既没有预料到,也没有渴望过革命的发生。社会不公的情况确实很普遍,但也并不比18世纪的其他许多国家更加突出。针对在道德和宗教层面对出版物进行的审查,法

国兴起了一场旨在废除这项审查制度的改革运动,很多人强烈地期望和拥护这场改革。而此刻唯一缺少的就是一个革命的政党,能和保守的政党针锋相对。这样的政党直到 1789 年 5 月 5 日三级会议召开以后才成立,而这个日子也成为一个新时代的开始,从此以后,支持还是反对革命成为大部分欧洲国家都需要面对的问题。而且由于法国是欧陆的大国,三级会议也立即产生了外交上的反响。最终三级会议既没有让法国瘫痪(许多外国的外交家都希望如此),也没有解决法国的燃眉之急,恢复其在国际事务中的强大地位。

1789 年夏天,三级会议变成一个能够行使国家权力的全国性会议。这个会议的主要成员宣称他们将平等地代表每一个法国国民,而不像人们先前预计的,这个会议将代表中世纪所划分的社会等级。他们迈出这一革命性的步伐,是由于政府被农村的暴乱和巴黎人的起义吓怕了,他们认为已经无法完全依赖军队,而农民们对贵族乡间住所进行的掠夺也吓坏了保守派们。这使得国王第一次抛弃了特权阶级,在新成立的国民大会的领导者的要求下,他十分不情愿地承认了许多几个月前无法想象的事。这些承诺在那些支持革命和反对革命的人之间划下了一条清晰的界限,随后,这两部分人被称为左派和右派(源于他们在国民大会中就座的位置),并且这一指称传遍了世界。

国民大会面对的主要挑战就是书写宪法。在这个过程中,他们将法国的政治结构进行了革命性的重组。直到 1791 年国民大会解散,他们已经将教会的土地国有化,废止了所谓的“封建体系”,废除了审查制度,建立了中央集权的代议制政府体系,他们废止了旧的行省划分和地方机构,用新的“省”(departments)来代替这些地方单位,他们视平等高于法律,并将行政和立法权力分开。这些仅仅是国民大会所做的改变中最主要的部分。国民大会的失败则似乎将这些成就抹杀了,这些成就可以说是将法国近代化的种种法律和机构上的障碍都清除了。人民主权、中央集权以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这些原则从这个时间点开始诞生了,在法国政治的发展历程中,人们经常会重拾它们。

对于这些变化,许多法国人无法全部接受,有一些人则对其全盘否

定。到 1791 年,法国国王已经明确地印证了他的担忧,革命早期对于他善意的支持已经不复存在了,他已经被当成反革命者。许多的法国贵族(以国王的两个兄弟为首)对于革命已经无法忍受,纷纷移居国外。而国民会议将教会的相关问题纳入改革的范畴也激起了很多法国人的反对。这些改革涉及了许多的法国人,包括教士。但是教皇拒绝接受这些改革,因而法国天主教会就必须作出选择:教皇和国民大会两者谁拥有更高的权威?这成为了革命中最重要的政治分歧,同时也是数个世纪以来教权和王权之争的新的翻版。

到 1792 年,法国已经和奥地利、普鲁士开战了。原因很复杂,其中包括法国人认为外国势力想要干涉大革命,使得旧制度复辟。确有一些外国政治家如此打算。到夏天,战事不利,国内物资短缺,人们也心生疑虑,而国王成了主要怀疑的对象。一伙巴黎暴动者推翻了法国国王,并且召集了一个新的委员会,准备草拟一个新的法案,在那时这种法案也是共和性质的。这个机构被称为国民公会(Convention),直到 1796 年它都是法国政府的核心机构,不过大部分国民公会的成员,其政治观点比他们的前任进步不了多少。他们相信个人财产权的神圣不可侵犯(他们对任何敢于提倡为土地共产主义立法的人判处死刑)。他们通过男性成年公民的普选权,允许一些穷人在国家事务上有一定的发言权。而他们真正特殊的地方是他们在遇到紧急情况的时候,比以前的法国统治机构更加冷酷无情,采取更加极端的措施(尤其是当他们面对失败的危险的时候)。他们也同样控制着首都,让一群激进政治家指挥暴徒们用极端的方式做一些偏离他们愿意的事情,而他们使用的语言也更加富有民主色彩。和以前一样,他们也威胁着欧洲其他地区。同时,他们也尽力确保革命的进行。

具有象征意义的与过去的决裂在 1793 年 1 月到了,国民公会投票通过了对国王的死刑。对国王的这种合法谋杀被认为是对英国处死国王的翻版;不过英国当时也和欧洲其他国家一样震惊。英国随后也向法国宣战,主要是为了防止法国击败驻扎荷兰的奥地利军队后,产生战略和贸易上的不利影响。不过这场战争越来越像一场意识形态的大

战。为了赢得战争,法国开始使用更加残忍的态度,使用更加暴力的方法。一种相对仁慈的死刑器具——断头台——成为法国恐怖统治时期(*the Terror*)的象征,而恐怖统治时期这个名词也很快被用来指代国民公会为了保卫革命,恐吓国内的反对势力而不择手段的那个时期。一部分恐怖统治只是停留在口头上,只是政治家们为了保持己方的信心,同时恐吓和打击对手的夸夸其谈。实际上这种现象反映了爱国主义、实际需要、意识形态混乱、自私自利和打击报复心态的混杂,而过去的成就都被囊括在共和的名号之下。大约有 3.5 万或者更多的人罹难,许多人出国避难,但是只有少数人死于巴黎的断头台,更多的人死于各个省份爆发的内战,或者死于他们自己的军队。在 18 个月里,那些被同时代的法国人称为怪物的同胞,杀死了许多人,数量几乎相当于 1871 年巴黎公社流血周里死于街头冲突和行刑队的人。流血冲突加深了法国人内部的隔阂,不过这种隔阂不应该被无限夸大。几乎所有法国贵族都在革命中有所损失,但只有一小部分到了必须移居国外的地步。可能僧侣受到的影响更大一些,有大量的僧侣逃到国外。不过革命产生的难民还是要比 1783 年美利坚殖民地产生的少很多。

到 1797 年,欧洲诸国中只有英国还和法国处于战争状态,恐怖统治时期已经结束,共和国的统治已经变得更像一种宪法制约下的国会政体,国民公会在 1796 年结束了它的统治。革命成果被保留了下来,不过已经有些不同于以往了。在国外,保皇势力试图和那些计划回国的人结成同盟,同时和国内带有不满情绪的人也积极策划阴谋。不过过去统治秩序的复辟并不是多数法国人所期盼的。另一方面,有些人认为民主理论需要进一步落实,因为此时国内富人和穷人之间的差距依然很明显,类似之前特权阶层和无特权者之间的差距,巴黎的激进民众也要求在国家事务上有更多的发言权。这些都让人担心,一方面在革命中获利的人担心会失去他们的利益,一方面人们担心会爆发新的流血冲突。因此督政府(Directory)在左派和右派之间来回摇摆,希望找到一个较好的立场,不过政府的反对者发现这种中间道路(*via media*)——某种程度上是墙头草式的(zig-zag)——令人难以接受。